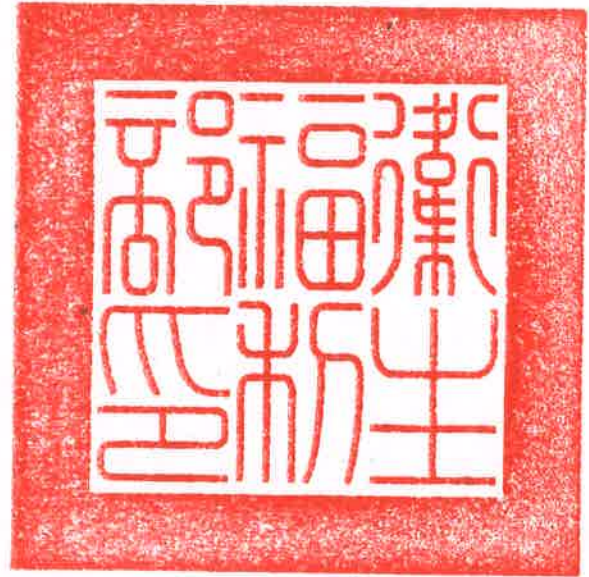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疾字第112050013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部110年6月29日衛授疾字第1100500181號公告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醫院陪探病管理措施裁罰規定」，自112年5月1日起停止適用。

依據：傳染病防治法第32條及第36條。

公告事項：鑑於COVID-19防疫政策調整，旨揭公告爰予停止適用。

部長 薛瑞元